

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9 日 09 点 30 分。预计会期半天。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04 月 01 日。股权登记日在公司股东名册上备案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银杏路 60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进行增资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在公司官网 (www.honestmotor.com.cn) 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1-005。

(二)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在公司官网（www.honestmotor.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1-005。

（三）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在公司官网（www.honestmotor.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1-005。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护照等有效身份证件；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

2021年4月9日9:00

（三）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管匀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银杏路60号

联系电话：0519-83291032 传真电话：0519-83299032 邮政编码：213023

（二）会议费用：

公司简称：奥立思特

公告编号：2021-006

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4日